股票代號：6784

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告

（內含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第二季

公司地址：新竹縣竹北市鹿場里自強南路 8 號 21 樓之二

公司電話：03-5502626

合併財務報告目錄

項　　目	頁　　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會計師查核報告	3
肆、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伍、合併綜合損益表	5
陸、合併權益變動表	6
柒、合併現金流量表	7
捌、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2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38
七、關係人交易	38
八、質押之資產	3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合約承諾	3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9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9
十二、其他	39~4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附表	45 / 48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6
(三)大陸投資資訊/附表	46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46
十四、部門資訊	46~47

BDO Taiwan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6F., No.306, Sec. 1, Wen Hsin Road,
Taichung, Taiwan, R.O.C.408
台中市南屯區文心路一段 306 號 6 樓
Tel: +886 4 2329 1290
Fax: +886 4 2320 2524
www.bdo.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言

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告作成結論。

範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告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王 慕 凡　　會 計 師：陶 鴻 文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
(101)金管證審字第1010057100號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
(80)台財證(六)字第02925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八　月　十　三　日

BDO Taiwan, a joint accounting firm, is a member of BDO International Limited, a UK company limited by guarantee, and forms part of the international BDO network of independent member firms.

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10年6月30日 金額	%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9年6月30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一)	$68,122	19.00	$45,950	14.71	$64,068	21.98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二)	130,990	36.52	95,491	30.58	74,303	25.50
1200	其他應收款		9	-	435	0.14	626	0.21
130x	存貨	四及六(三)	41,545	11.59	50,730	16.25	58,059	19.91
1410	預付款項		5,213	1.45	10,213	3.27	7,534	2.58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四)及八	22,289	6.22	22,785	7.30	1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68,168	74.78	225,604	72.25	204,591	70.1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五)	3,892	1.09	916	0.29	857	0.2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六)	49,553	13.83	50,186	16.07	51,509	17.67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七)	3,408	0.95	2,720	0.87	2,655	0.91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八)	30,211	8.42	30,211	9.68	30,211	10.3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二十一)	1,019	0.28	794	0.25	379	0.13
1915	預付設備款		318	0.09	531	0.17	233	0.08
1920	存出保證金		1,665	0.46	1,051	0.34	1,057	0.36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59	0.10	248	0.08	47	0.0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90,425	25.22	86,657	27.75	86,948	29.82
1xxx	資產總計		$358,593	100.00	$312,261	100.00	$291,539	100.00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6月30日 金額	%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109年6月30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九)	$20,000	5.58	$20,000	6.40	$5,000	1.7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十八)	757	0.21	749	0.24	379	0.13
2150	應付票據		-	-	-	-	1,160	0.40
2170	應付帳款		78,084	21.78	40,151	12.86	37,506	12.86
2200	其他應付款		16,470	4.59	9,852	3.15	20,688	7.10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二十一)	2,444	0.68	3,856	1.23	896	0.3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及六(十三)	439	0.12	500	0.16	500	0.17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及六(七)	1,996	0.56	1,484	0.48	1,179	0.40
2320	一年內其他流動負債	四及六(十)	1,293	0.36	1,283	0.41	1,272	0.4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25	0.06	283	0.09	364	0.1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1,708	33.94	78,158	25.02	68,944	23.6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十)	12,610	3.52	13,259	4.25	13,903	4.77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六)	1,439	0.40	1,258	0.40	1,491	0.5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4,049	3.92	14,517	4.65	15,394	5.28
2xxx	負債總計		135,757	37.86	92,675	29.67	84,338	28.93
	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及六(十四)	184,460	51.43	184,460	59.07	176,610	60.58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二)(十五)	20,504	5.72	20,504	6.57	17,739	6.08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8,976	2.51	8,472	2.71	8,472	2.91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8,402	2.34	8,632	2.77	6,921	2.37
3400	其他權益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四及六(五)(十七)	494	0.14	(2,482)	(0.79)	(2,541)	(0.87)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22,836	62.14	219,586	70.33	207,201	71.07
	負債及權益總計		$358,593	100.00	$312,261	100.00	$291,539	100.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負責人：劉明湘　　經理人：劉明湘　　會計主管：黃啟東

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十八)及七	$146,436	100.00	$93,117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及六(三)(十一)(二十)	(114,091)	(77.92)	(69,878)	(75.04)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32,345	22.08	23,239	24.96
5950	營業毛利(毛損)淨額		32,345	22.08	23,239	24.96
	營業費用	六(十一)(十二)(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5,861)	(4.00)	(5,783)	(6.21)
6200	管理費用		(9,324)	(6.37)	(7,529)	(8.0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814)	(2.60)	(4,572)	(4.9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8,999)	(12.97)	(17,884)	(19.21)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13,346	9.11	5,355	5.7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十九)				
7100	利息收入		105	0.07	247	0.27
7010	其他收入		397	0.27	41	0.0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785)	(2.58)	(1,137)	(1.22)
7050	財務成本		(201)	(0.14)	(198)	(0.2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484)	(2.38)	(1,047)	(1.12)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9,862	6.73	4,308	4.63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及六(二十一)	(2,210)	(1.51)	(976)	(1.05)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7,652	5.22	$3,332	3.58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976	2.03	(85)	(0.09)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四及六(四)(十七)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2,976	2.03	(85)	(0.0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四及六(十七)	$10,628	7.25	$3,247	3.49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7,652	5.22	$3,332	3.58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0,628	7.25	$3,247	3.49
	每股盈餘(元)	四及六(二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0.41		0.1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0.41		0.1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負責人 ：劉明湘　　經理人：劉明湘　　主辦會計：黃啟東

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權益總額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176,610	$17,087	$6,901	$19,289	$-	$(2,456)	$217,431	$217,431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71	(1,571)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4,129)	-	-	(14,129)	(14,129)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652	-	-	-	-	652	652
本期淨利(淨損)（淨損）	-	-	-	3,332	-	-	3,332	3,33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85)	(85)	(8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332	-	(85)	3,247	3,247
民國109年6月30日餘額	$176,610	$17,739	$8,472	$6,921	$-	$(2,541)	$207,201	$207,201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184,460	$20,504	$8,472	$8,632	$-	$(2,482)	$219,586	$219,586
109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04	(504)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7,378)	-	-	(7,378)	(7,378)
本期淨利(淨損)（淨損）	-	-	-	7,652	-	-	7,652	7,65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976	2,976	2,97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7,652	-	2,976	10,628	10,628
民國110年6月30日餘額	$184,460	$20,504	$8,976	$8,402	$-	$494	$222,836	$222,836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負責人：劉明湘　　經理人：劉明湘　　主辦會計：黃啟東

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〇年及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9,862	$4,30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086	2,768
各項攤提	65	25
利息費用	201	198
利息收入	(105)	(247)
處分子公司利益	-	(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65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247	3,39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5,499)	7,606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379	(573)
存貨減少	9,185	487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000	(1,594)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496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20,439)	5,9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增加(減少)	8	(277)
應付票據增加	-	1,16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7,933	(1,488)
其他應付款減少	(760)	(2,240)
負債準備-流動(減少)	(61)	-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58)	2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7,062	(2,63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6,623	3,288
調整項目合計	18,870	6,68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28,732	10,989
收取之利息	152	280
支付之利息	(201)	(198)
支付之所得稅	(3,847)	(24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4,836	10,83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6)	-
出售子公司價款	-	3
預付設備款增加	(48)	-
存出保證金增加	(614)	(98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76)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04)	(98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	5,000
償還長期借款	(639)	(624)
租賃本金償還	(821)	(81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60)	3,56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2,172	13,41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950	50,65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8,122	$64,068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劉明湘　　經理人：劉明湘　　會計主管：黃啟東

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天凱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規定於民國95年3月設立，主要之營業項目為：精密儀器、電子材料、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資訊軟體及電信器材等批發及零售。以下將天凱公司及其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制主體之子公司簡稱本集團。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0年8月13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持有股權百分比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天凱公司	TSKY Investment Co.,LTD (以下簡稱TSKY公司)	國際間之投資業務	-	-	-

3.天凱公司於民國109年3月27日業經董事會決議，將TSKY Investment Co.,LTD 100%股權進行處分予非關係人，並於民國109年4月出售經當地政府移轉登記在案。

4.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5.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外幣交易

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集團營運所處主要經營環境之貨幣(及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集團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A.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B.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C.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2)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協議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3)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u>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u>

1.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2.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七)金融工具

1.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A.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B.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A.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B.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2)應收帳款及票據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3.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4.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借款。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2)應付帳款及票據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5.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本集團對於現有金融負債之條款的現金流量有重新協商或修改，不具重大差異時(達百分之十)，將重新按協商或修改後之現金流量以原始有效利率折現計算金融負債總帳面價值，與除列之原認列金融負債的差額，認列修改利益或損失於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成本之計算則採用加權平均法。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存貨因毀損或過時，致其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時，將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金額，認列為銷貨成本。淨變現價值若有增加情形，則於原沖減金額範圍內迴轉其增加數，並認列為當期銷貨成本之減少。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6～40年
機器設備	2～3年
模具設備	2年
辦公設備	3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租賃交易

本集團為承租人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1)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3)殘值保證下本集團預期支付之金額；及
   (4)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
   (5)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4)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本集團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一)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1.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2年攤銷。

2.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二)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計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十四)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保固及員工福利等)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

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保固準備

本集團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

員工福利(未休假給付)

本集團依人力資源政策和法定規定估計員工未休假獎金負債準備。

(十六)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集團股東之股利於本集團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為普通股。

(十七)收入認列

1.商品銷售

本集團銷貨收入來自天線、穿戴式裝置及多媒體產品之銷售。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下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本集團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然有部分合約,於移轉商品前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集團需承擔須於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故認列為合約負債。

2.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3.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4.財務組成部分

本集團與客戶簽訂之合約，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十八)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十九)企業合併

1. 天凱公司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 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二十)普通股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以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本集團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所估列之員工酬勞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具有稀釋作用，除揭露簡單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二十一)營運部門報導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價值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無。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請詳附註六(三)「存貨淨額」之說明。

2.商譽減損評估

商譽減損之評估過程依賴本集團之主觀判斷，包含辨認現金產生單位及分攤資產負債和商譽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及決定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有關商譽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六(八)「無形資產」之說明。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	$276	$199	$205
零用金	40	40	40
銀行存款	53,876	31,471	25,304
定期存款	13,930	14,240	38,519
合計	$68,122	$45,950	$64,068

1.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集團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三)。

(二)應收款項

1.應收款項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130,990	$95,491	$74,303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	-	-
合計	$130,990	$95,491	$74,303

(1)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未逾期	$128,925	$92,128	$72,117
90天內	2,065	2,239	2,186
91至120天	-	1,124	-
合計	$130,990	$95,491	$74,303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為帳面金額。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存貨淨額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商品存貨	$2,384	$1,587	$666
製 成 品	3,944	8,616	10,262
半 成 品	8,361	11,415	11,111
在 製 品	13,507	4,553	2,751
原　　料	26,824	36,803	37,112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3,475)	(12,244)	(3,843)
合計	$41,545	$50,730	58,059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變動如下：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12,244	$3,232
加:本期淨變現價值跌價	1,231	611
減:本期已實現報廢	-	-
合計	$13,475	$3,843

本集團除因銷貨而轉列之營業成本外,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費損總額如下: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1,231	$611
報廢損失	-	-
因存貨報廢而沖銷	-	-
合計	$1,231	$611

(四)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限制資產	$22,289	$22,785	$1

受限制資產已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五)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上市櫃公司股票	$3,398	$3,398	$3,398
評價調整	494	(2,482)	(2,541)
合計	$3,892	$916	$857

1. 本集團選擇將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110年6月30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6月30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3,892仟元、916仟元及857仟元。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2,976	$(85)
累積利益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於本期仍持有者	$-	$-

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辦公設備	合計
成本：						
110年1月1日	$31,850	$22,393	$468	$3,114	$150	57,975
增添	-	-	173	193	-	366
處分	-	-	(371)	(721)	-	(1,092)
重分類	-	-	-	261	-	261
110年6月30日	$31,850	$22,393	$270	$2,847	$150	$57,510
109年1月1日	$31,850	$22,393	$4,618	$4,809	$-	$63,670
增添	-	-	-	-	-	-
處分	-	-	-	(788)	-	(788)
109年6月30日	$31,850	$22,393	$4,618	$4,021	$-	$62,882
折舊：						
110年1月1日	$-	$5,437	$434	$1,909	$9	$7,789
折舊	-	633	38	570	19	1,260
處分	-	-	(371)	(721)	-	(1,092)
110年12月31日	$-	$6,070	$101	$1,758	$28	$7,957
109年1月1日	$-	$4,173	$3,767	$2,272	$-	$10,212
折舊	-	632	582	735	-	1,949
處分	-	-	-	(788)	-	(788)
109年6月30日	$-	$4,805	$4,349	$2,219	$-	$11,373
淨帳面金額:						
110年6月30日	$31,850	$16,323	$169	$1,089	$122	$49,553
109年12月31日	$31,850	$16,956	$34	$1,205	$141	$50,186
109年6月30日	$31,850	$17,588	$269	$1,802	$-	$51,509

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天凱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倉庫及運輸設備等，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2到3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且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房屋及建築	$508	$726	$138
運輸設備	2,900	1,994	2,517
合計	$3,408	$2,720	$2,655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1,514	$2,53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房屋及建築	$218	$206
運輸設備	608	613
合計	$826	$819

3.租賃負債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1,996	$1,484	$1,179
非流動	1,439	1,258	1,491
合計	$3,435	$2,742	$2,670

(1)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項目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26	$29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52	$48

(2)本集團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821仟元及810仟元。

(3)天凱公司承租停車位等之租賃期間不超過十二個月，符合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八)無形資產

	商譽
成本：	
110年1月1日	$30,211
增添	-
處分	-
110年6月30日	$30,211
109年1月1日	$30,211
增添	-
處分	-
109年6月30日	$30,211
累計攤提及減損：	
110年1月1日	$-
攤提	-
處分	-
110年6月30日	$-
109年1月1日	$-
攤提	-
處分	-
109年6月30日	$-
110年6月30日	$30,211
109年12月31日	$30,211
109年6月30日	$30,211

1. 天凱公司以民國103年10月1日為基準日，收購佳茂電子有限公司穿戴式事業部門，取得包括該部門之存貨、固定資產及人員、業務等，取得成本為35,000仟元。本集團對此項購併之會計處理係採購買法處理，取得成本與收購該事業部門之淨資產差額，認列為商譽。

民國103年度收購該事業部門資訊如下：

	103年10月1日
收購對價	
現金	$35,000
或有對價	-
收購對價小計	35,000
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公允價值	
存貨	3,335
固定資產	1,454
可辨認淨資產總額	4,789
商譽	$30,211

依購併合約約定，佳茂電子有限公司提供部分所持有之天凱公司股票，供天凱公司監管，以確保特定開發中產品於購併基準日後一年內量產並出貨達3,000個，且被購併部門年度決算損益達1,000仟元。若被購併部門未達成約定之績效，則佳茂電子有限公司放棄其對所提供監管之股票權利做為補償。

針對上開民國103年購併活動,天凱公司已委請專家協助辨認及評估資產之公平價值，且完成收購價格分攤。

2. 商譽減損評估採獨立專家人員報告。商譽可回收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評估，而使用價值係依據管理階層已核准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天凱公司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收回金額超過帳面金額,故商譽並未發生減損， 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毛利率	35.00%	40.00%
折現率	17.70%	14.25%

管理階層根據以前的績效及其對市場發展之預期決定預算毛利率。所採用之加權平均成長率與產業報告之預測一致。所採用之折現率為稅前比率並反映相關營運部門之特定風險。

(九)短期借款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信用借款	$20,000	$20,000	$5,000
期末餘額利率區間	0.36%~1.31%	0.40% ～ 1.31%	1.30%

上述短期借款由關係人-劉明湘擔任保證人。

(十)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貸款機構	契約期間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抵押借款	土地銀行	105.06.07~120.06.06	$13,903	$14,542	$15,175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1,293)	(1,283)	(1,272)
合計			$12,610	$13,259	$13,903
利率區間			1.59%	1.59%	1.59～1.84%

1. 上列長期借款之償還方式係按月支付本金及利息。

2. 上列長期抵押借款提供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3.民國110年6月30日止，上述借款於未來期間應償還借款金額列示如下：

年度	金額
110.7.1~111.6.30	$1,293
111.7.1~112.6.30	1,314
112.7.1~113.6.30	1,335
113.7.1~114.6.30	1,356
115.7.1-以後	8,605
合　　計	$13,903

(十一)退休金

確定提撥計畫

天凱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天凱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天凱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81仟元及472仟元。

(十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1.員工認股權計畫內容：

天凱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於民國103年1月發行員工認股權及1,500單位,每一單位可以認購普通股1,000股。此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一年,此期間內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不在此限。屆滿後，未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視同放棄，認股權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認股權利。認股權人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三個月後，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累計)100%。另天凱公司民國108年11月發行第二次員工認股權800,000單位，每一單位可以認購普通股1股。此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一年一個月，此期間內不得轉讓、質押、贈予他人、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但因繼承不在此限。屆滿後，未行使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視同放棄，認股權人不得再行主張其認股權利。認股權人自被授予本員工認股權憑證屆滿1年後，可行使認股權比例(累計)100%。

認股權發行後，遇有天凱公司普通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及認股數量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2.截至民國110年6月30日止，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流通情形資訊揭露如下：

認股權憑證發行日期	發行單位總數	已失效單位數	行使單位數	盈餘配股增加數	減資減少數	流通在外單位總數	認股價格(元)
103.01.17	1,500	-	1,500	-	-	-	$10
108.11.21	800,000	15,000	785,000	-	-	-	$13
合計	801,500	15,000	786,500	-	-	-	

3.民國110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流通在外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員工認股權	單位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元)	單位	加權平均執行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	-	800,000	$13
本期給與	-	-	-	-
本期放棄	-	-	-	-
本期執行	-	-	-	-
本期逾期失效	-	-	-	-
期末流通在外	-		800,000	$13
期末可執行	-		800,000	

天凱公司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未有執行員工認股權。

4.天凱公司於民國108年及103年度給與員工認股權使用二項式選擇權評價模型(Binomial Option Pricing Model)，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108年度	103年度
假設		
無風險利率	0.50%	1.35%
預期存續期間	1.08年	0.5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36.8%	32.6%
預期股利率	0.00%	0.00%

5.天凱公司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因上述員工認股權而認股權酬勞成本分別為0仟元及652仟元。

(十三)負債準備

	員工福利(未休假給付)	保固準備	合計
110年1月1日	$200	$300	$500
當期新增(減少)	(61)	-	(61)
110年6月30日	$139	$300	$439

	員工福利(未休假給付)	保固準備	合計
109年1月1日	$200	$300	$500
當期新增(減少)	-	-	-
109年6月30日	$200	$300	$500

天凱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係與多媒體產品之銷售有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該產品之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十四)股本及增(減)資案

民國110年6月30日、109年12月31日及109年6月30日止，天凱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500,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額定股數皆為50,000仟股，實收股本分別為184,460仟元、184,460仟元及176,610仟元。

本公司民國109年度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權而發行新股785,000股，每股發行價格為13元，總金額為10,205仟元(其中2,355仟元帳列資本公積)，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所有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五)資本公積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發行溢價	$19,634	$19,634	$16,000
員工認股權(包含逾期失效)	870	870	1,739
合計	$20,504	$20,504	$17,739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長期股權投資、員工認股權及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十六)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25%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2.未分配盈餘及股利政策

天凱公司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十為員工酬勞及不得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行之，並提股東會報告。分派員工酬勞之對象符合一定條件之本集團從屬公司員工。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由董事會依法行之，並提股會報告。

天凱公司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並得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其餘得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天凱公司正值營運成長期，因此股利政策將考量未來營運發展計劃、財務結構及股東權益，股東紅利採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相互配合方式發放。擬訂盈餘分配案時，現金股利分配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盈餘分派股利總額百分之十。惟實際分派比率，仍應依股東會決議辦理。

3.盈餘分配案

(1)天凱公司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分別於民國110年4月12日及民國109年3月27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分別於民國110年7月26日及民國109年6月9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照案通過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盈餘分配案，決議分配數與擬議分配案均相同。茲列示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504		$1,571	
現金股利	7,378	$0.4	14,129	$0.8
合計	$7,882		$15,700	

(2)員工酬勞於民國109年度及108年度之估列基礎及民國108年度之實際配發情形，請詳附註六(二十)「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3)有關天凱公司董事會通過員工酬勞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十七)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工具投資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482)	$-	$(2,48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損)益	-	2,976	-	2,976
民國110年6月30日餘額	$-	$494	$-	$494

		權益工具投資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計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456)	$-	$(2,45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損)益	-	(85)	-	(85)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民國109年6月30日餘額	$-	$(2,541)	$-	$(2,541)

(十八)營業收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商品銷售收入	$147,026	$94,241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590)	(1,124)
合計	$146,436	$93,117

1.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及地理區域：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天線	多媒體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台灣	$26,739	$10,679	$37,418
中國	103,384	1,209	104,593
日本/韓國	-	1,923	1,923
歐洲	-	935	935
北美洲	-	29	29
其他	-	1,538	1,538
收入合計	$130,123	$16,313	$146,436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間點認列之收入	$130,123	$16,313	$146,436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
合計	$130,123	$16,313	$146,436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天線	多媒體	合計
主要地區市場			
台灣	$8,102	$2,396	$10,498
中國	76,864	208	77,072
日本/韓國	-	2,014	2,014
歐洲	-	1,707	1,707
北美洲	-	741	741
其他	-	1,085	1,085
收入合計	$84,966	$8,151	$93,117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間點認列之收入	$84,966	$8,151	$93,117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	-	-
合計	$84,966	$8,151	$93,117

2.合約負債餘額：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合約負債-預收款項	$757	$749	$379

(1)合約負債的重大變動

合約負債之變動之主要係源自本集團移轉商品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2)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本集團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分別為411仟元及387仟元。

(十九)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銀行存款利息	$101	$243
其他利息收入	4	4
合計	$105	$247

2.其他收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什項收入	$397	$41

3.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785)	$(1,123)
處分子公司利益	-	3
其他	-	(17)
合計	$(3,785)	$(1,137)

4.財務成本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之利息	$(175)	$(169)
租賃負債利息	(26)	(29)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	-
財務成本合計	$(201)	$(198)

(二十)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1.員工福利費用及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 性質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84	$10,855	$11,939	$940	$10,165	$11,105
勞健保費用	122	919	1,041	98	853	951
退休金費用	51	430	481	49	423	472
董事酬金	-	224	224	-	130	130
其他用人費用	67	366	433	44	289	333
折舊費用	824	1,262	2,086	994	1,774	2,768
攤銷費用	-	65	65	-	25	25

本集團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32人及26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6人。

2.天凱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之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天凱公司於章程訂有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政策，並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評估與監督天凱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制度。董事及經理人酬勞訂定之程序係以天凱公司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員工績效考核作為評核之依據，除參考公司的營運績效、未來風險、發展策略及產業趨勢外，亦考量個人對公司績效的貢獻，給予合理報酬。

天凱公司遵照法令規定與同業水準，制定完整的員工福利制度，以提供員工良好之薪酬及福利條件。員工薪酬包含按月發給之薪資、按經營績效發放之分紅獎金及依據年度獲利狀況及章程規定所發放之員工酬勞。公司每年定期進行全公司同仁之績效考核作業，確實瞭解同仁之工作績效，以為升遷、訓練發展及薪酬發放之依據。

3.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天凱公司章程規定，天凱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盈虧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5%~10%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3%。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另章程得訂明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天凱公司民國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估計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分別為1,121仟元及224仟元，民國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估計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分別為331仟元及95仟元，帳列薪資費用科目。其估列基礎為依據過去實際發放之經驗並參酌當期淨利並依據章程所訂之成數估列，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淨值，並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天凱公司109年度員工紅利973仟元及董監酬勞195仟元，共計1,168仟元，帳列薪資費用科目(係分別依本集團當年度獲利之10%及2%估列)，並於民國110年7月26日之股東常會報告，與民國109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之金額一致，截至民國110年6月30日止，前一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尚未實際配發。

(二十一)所得稅

1.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1)認列於當期損益之所得稅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2,444	$907
所得稅高估數	(9)	(8)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25)	77
未分配盈餘加徵	-	-
所得稅費用	$2,210	$976

(2)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無。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關係調節如下：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前淨利	$9,862	$4,308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972	862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472	4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9)	(8)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225)	77
未分配盈餘加徵	-	-
所得稅費用	$2,210	$976

3.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權益	6月30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794	$225	$-	$-	$1,019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權益	6月30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456	$(77)	$-	$-	$379

4.現行稅法規範如下：

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107年2月7日公布生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調整至20%，並自民國107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此外，民國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10%調降為5%。

5.天凱公司以前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8年度。

(二十二)每股盈餘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7,652	18,446	$0.41	$3,332	17,661	$0.19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39			60	
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7,652	18,585	$0.41	$3,332	17,721	$0.19

若本集團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三)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現金股利提列數	$7,378	$14,129
期初應付現金股利(帳列「其他應付款」)	-	1,160
期末應付現金股利(帳列「應付票據」)	-	(1,160)
期末應付現金股利(帳列「其他應付款」)	7,378	(14,129)
現金股利支付數	$-	$-

七、關係人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1,489	$1,494

八、質押之資產

天凱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借款等用途之擔保品：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其他流動資產－受限制資產	$22,289	$22,785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31,850	31,850	31,8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16,323	16,956	17,588
合　計	$70,462	$71,591	$49,439

質押或抵押資產係以帳面價值表達。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該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該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該事項。

十二、其　　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8,122	$68,734	$64,068
應收帳款	130,990	95,491	74,303
其他應收款	9	435	62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22,289	22,785	1
存出保證金	1,665	1,051	1,0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92	916	857
合計	$226,967	$189,412	$140,912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0,000	$20,000	$-
應付款項	78,084	40,151	38,666
其他應付款	16,470	9,852	20,688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3,903	14,542	15,175
合計	$128,457	$84,545	$74,529
租賃負債(包括流動及非流動)	$3,435	$2,742	$2,670

2.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主要由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組成。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位通常相當,此時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6月30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6月30日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362	27.86	$205,109	$5,097	28.48	$145,153	$4,459	29.63	$132,121
人民幣	97	4.309	416	$114	4.368	498	114	4.191	476
			$205,525			$145,651			$132,59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2,687	27.86	$74,863	$1,316	28.48	$37,470	$1,197	29.63	$35,473

註：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損益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306仟元及971仟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另，本集團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兌現及未兌現)之金額分為兌換(損失)利益(3,785)仟元及(1,123)仟元。

價格風險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38仟元及8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長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95仟元及76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信用風險管理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本集團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本集團採用IFRS 9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90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B.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180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本集團按產品類型及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針對已違約之應收款項，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已提列備抵損失，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針對所有應收款項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款項係按產品類型及客戶評等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集團民國108年12月31日應收款項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已逾期				
110年6月30日	未逾期	90天以內	91天至120天	120天至180天	181天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	-%	-%	-%	-%	-%
帳面金額總額	$128,925	$2,065	$-	$-	$-	$130,990
備抵損失	$-	$-	$-	$-	$-	$-

		已逾期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90天以內	91天至120天	120天至180天	181天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	-%	-%	-%	-%	-%
帳面金額總額	$92,128	$2,239	$1,124	$-	$-	$95,491
備抵損失	$-	$-	$-	$-	$-	$-

		已逾期				
109年6月30日	未逾期	90天以內	91天至120天	120天至180天	181天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	-%	-%	-%	-%	-%
帳面金額總額	$72,117	$2,186	$-	$-	$-	$74,303
備抵損失	$-	$-	$-	$-	$-	$-

(3)流動性風險管理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財務部予以彙總。本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110年6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應付款項	$78,084	$-	$-	$-	$78,084
其他應付款	16,470	-	-	-	16,470
租賃負債(包括流動及非流動)	1,996	1,012	427	-	3,43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293	1,314	4,069	7,227	13,903

109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應付款項	$40,151	$-	$-	$-	$40,151
其他應付款	9,852	-	-	-	9,852
租賃負債(包括流動及非流動)	1,484	1,258	-	-	2,742
短期借款	20,000	-	-	-	20,00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283	1,303	4,037	7,919	14,542

109年6月30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年5年內	5年以上	合計
應付款項	$38,666	$-	$-	$-	$38,666
其他應付款	20,688	-	-	-	20,688
租賃負債(包括流動及非流動)	1,179	1,491	-	-	2,67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272	1,293	2,649	9,961	15,175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資訊

1.下表為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租賃負債(包括流動及非流動)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利率因與市場利率接近，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110年6月30日				
金融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3,892	$-	$-	$3,892
合計	$3,892	$-	$-	$3,892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916	$-	$-	$916
合計	$916	$-	$-	$916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109年6月30日				
金融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857	$-	$-	$857
合計	$857	$-	$-	$857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2)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

(3)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模型風險或流動性風險等。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個體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4)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持有之第三等級金融工具無重大變動。

7.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 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等相關資訊	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無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無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無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無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無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二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 天線部門：該部門負責天線之製造及銷售。
- 多媒體部門：該部門負責穿戴式裝置及多媒體之製造及銷售。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財務報告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

(二)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及財務狀況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天線部門	穿戴式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30,123	$16,313	$-	$146,436
利息收入	105	-	-	105
收入合計	$130,228	$16,313	$-	$146,541
應報導部門損益	$12,548	$(2,686)	$-	$9,862
應報導部門資產(註)	$-	$-	$-	$358,593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天線部門	多媒體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84,966	$8,151	$-	$93,117
利息收入	247	-	-	247
收入合計	$85,213	$8,151	$-	$93,364
應報導部門損益	$8,089	$(3,781)	$-	$4,308
應報導部門資產(註)	$-	$-	$-	$291,539

註:若資產及負債之衡量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時，每一部門應揭露之資產及負債衡量金額得以0元表示，故直接以總資產表示。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集團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與十四、(二)部門損益之分類相同。

(四)重要客戶資訊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個別客戶佔合併綜合損益表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者，其明細如下：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9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占銷貨淨額百分比	金　　額	占銷貨淨額百分比
A 公 司	$85,673	58.51	$38,668	41.53%
B 公 司	5,651	3.86	29,410	31.58%
合 計	$91,324		$68,078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北極星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386股	$3,892	0.01%	$3,892	